

证券代码：601139  
证券代码：113006

证券简称：深圳燃气  
证券简称：深燃转债

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23

## 深圳燃气关于“深燃转债”赎回结果及兑付摘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赎回数量：3,422,000元（34,220张）
- 赎回兑付总金额：3,592,640.20元（含税）
- 赎回款发放日：2015年5月8日
- 可转债摘牌日：2015年5月8日

### 一、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公告情况

#### （一）赎回条件的满足情况

公司股票自2015年2月11日至2015年3月31日期间满足连续30个交易日内有20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（8.32元/股）的130%（含130%），已触发“深燃转债”的赎回条款。

#### （二）公告情况

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，公司决定行使“深燃转债”提前赎回权，对赎回登记日登记在册的“深燃转债”全部赎回，并于2015年4月2日披露了《关于实施“深燃转债”赎回事宜的公告》，且于2015年4月3日、7日、14日、21日、28日及30日披露了后续提示性公告。其中：

#### 1. 赎回登记日和赎回对象

赎回登记日和赎回对象为2015年4月30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（“中登上海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全部“深燃转债”。

#### 2. 赎回价格

本次“深燃转债”赎回价格为105元/张（含当期利息）

当期利息 $IA=B \times i \times t/365=100 \times 0.9\% \times 138/365=0.3403$ 元/张。

境内自然人投资者和证券投资基金扣税（税率 20%，由公司代扣代缴）后实际赎回价格为 104.932元/张（税后）；合格境外投资者（QFII）扣税（税率 10%，由公司代扣代缴）后实际赎回价格为104.966元/张（税后）；对于除上述两种情况以外的持有“深燃转债”的投资者，公司不代扣代缴所得税，实际赎回价格为105元/张。

3. 赎回款发放日：2015年5月8日

## 二、本次可转债赎回的结果和赎回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截至2015年4月30日收市后在中登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“深燃转债”余额为人民币3,422,000元（34,220张），占“深燃转债”发行总量人民币16亿元的0.21%；累计有1,596,578,00元转为本公司A股股票，累计转股股数为191,896,086股，占“深燃转债”进入转股期前本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1,980,450,000股的9.69%。

（二）2015年5月4日起，“深燃转债”（113006）和“深燃转股”（191006）停止交易和转股，尚未转股的人民币3,422,000元（34,220张）“深燃转债”被冻结。

### （三）赎回情况

1. 赎回数量：3,422,000元（34,220张）

2. 赎回兑付总金额：3,592,640.20元（含税）

3. 赎回款发放日：2015年5月8日

### （四）本次赎回对本公司的影响

公司本次“深燃转债”赎回金额为3,422,000元，占“深燃转债”发行总额16亿元的0.21%，影响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3,422,000元，未对公司资金使用造成影响。

本次“深燃转债”转股完成后，公司总股本增至2,174,152,746股，增加了公司自有资本，提高了公司抗风险能力。同时，由于股本增加，对公司每股收益有所摊薄。

## 三、本次可转债赎回的后续事项

自2015年5月8日起，本公司的“深燃转债”（转债代码：113006）、“深燃转股”（转股代码：191006）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摘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5月5日